



随笔

## 虾皮帖

王祥夫 文/绘

小时候画虾,那时候已经吃过虾,当然不是很大个的对虾,是很小的那种河虾,用面粉加鸡蛋团成一个一个的圆球下油锅煎,味道还不错。

那时候家里经常吃的是虾皮。母亲是东北人,把虾皮叫做“毛虾”,毛虾买来要打开纸包晾一晾,我就去里边找大个的虾,有蟹子的那种,有时候会找到几个,也不吃,放在那里看。家里那时经常吃的一道菜是虾米皮熬白菜豆腐,虾皮最好用干到的那种,用油先把干虾皮炸一下,虾皮这东西很怪,用油一炸才香,如果不炸是另一个味儿,没干到的虾皮总有一股子腥味,炸也不会香。虾皮用油炸过然后再放汤放白菜,豆腐要晚点放,这道汤菜一直是我爱吃的,是既有汤又有菜,最宜下米饭。冬天的午饭有这么一道菜其实就够了,再加两碗白米饭。或者就是白水烫豆腐,把豆腐切块儿放开水锅里烫透了,然后蘸酱油吃,酱油里如果能再加一点绿芥末会更好,绿芥末不妨还可以多放一点,很是刺激。这道菜最简单,三五分钟唾手可得。有时候读书写东西饿了,这时候差不多每每又都是半夜或后半夜,我便会给自已来一个开水

豆腐,我把它叫做开水豆腐,下楼,去厨房用小锅把水烧开,把豆腐放进去,只须一小会儿工夫,热豆腐的时候可以给自己找小碗倒一点酱油放一点绿芥末。热豆腐蘸这个,挺好。比来几块小点心加一杯牛奶都好。

我家每年都备有虾皮,好的鲜虾皮白吃也很好,用以下酒也不错,但一般都是放干了做汤菜吃。或者是做素包子时里边也和一点。我们家素包子的馅儿常年不变的内容是粉丝、地皮菜、再来一点山药泥,干虾皮用油先炸一下,以去其腥,然后和其他那几样拌合在一起,这就是山西的素包子,也不能说是全素,因为里边有虾米皮。我在寺院里吃这个包子,就问长老,这是素的吗?长老是我的老朋友,他说你说好吃不好吃?出家人的智慧即在于此。《五灯会元》里边有不少这方面的例子。

小时候我在那里画虾,父亲在旁边看得不耐烦,说虾不是那么长的,遂坐下来画给我看,一边画一边讲虾的身子是几节几节。这一晃已经多少年过去,但想一想就像是昨天,年轻的父亲坐在那里用笔在画一只虾,示范给他的儿子。

他就睡在我旁边的椅子上。椅子上有一个竹篮,竹篮里铺了一层防硌垫,垫子上加了一块折叠的白色旧浴巾。这是他最爱睡的位置。书房的台灯散发出橘黄色的光芒,我把灯罩往前挪了挪,但还是有些灯光洒在他的头部,他用一只手捂住了自己的眼睛。

他有一个名字,叫辛巴,我偶尔叫他胖胖,大胖子,每当他不理姐姐(真人)的时候,她总会羞恼地喊他“死胖子”。但无论怎么称呼他,他永远都瞪着一双无辜纯真的大眼睛。辛巴是《狮子王》里那头幼狮的名字,我家辛巴刚来的时候的确像狮子,可是后来愈加憨厚的模样,遮掩了他的霸气。

辛巴还有个妹妹(猫)叫花卷。花卷最早的名字叫老四,在一窝小猫出生的时候,她排第四个出生。辛巴、花卷在刚满三个月的时候被我抱走。在地下车库,他们原来的爸爸,我的朋友,把装进猫旅行箱里的他们交给我,把猫砂猫粮放在汽车后备箱之后,摸着他们的头说了一句,你们有新爸爸了,眼睛就红了。

辛巴和花卷,在我的副驾驶座上分外安静,偶尔喵两声,他们不知道要去往哪里,也不知道旁边那个握着方向盘,穿着黑色皮衣外套的男人,姓啥名谁。这是他们第一次出门旅行。

辛巴和花卷空降某蓝色玻璃公寓的3205房间。打开门,把猫行李箱放在地上,箱子里,两只圆滚滚的小东西,探头探脑地往外看,房间里一片静默,我也平静坦然,正在写作业的女儿从她的房间里出来,我对她说,这两只猫,是送给你的生日礼物,他俩是你的小伙伴,你是他们的领导,以后,就拜托你了。不久之后,“百合花中毒”事件发生在了猫身上。电视机旁,插花瓶中,几株新买的百合花清新娇艳,辛巴、花卷偶尔过去嗅嗅,我还用手机拍了照。直到花卷去喝瓶子里的水时,才去制止。当天晚上,他俩就开始上吐下泻。慌乱中上网搜索,才知道百合花对于猫来说是剧毒,哪怕喝了点浸泡了百合花的水也不行。这是我第一次意识到,自己与这两只平时可以不用怎么刻意照顾的小动物,产生了更深的内在情感联系。带他们去看医生,输液,清理呕吐物,喂水,晚上和他们一起睡在书房里。头两天,他们很虚弱,也罕见地表现出对人类的求助与依赖,平时不让抱的辛巴、花卷,会在我胸口窝成一团睡去,午夜,辛巴会用额头顶我的脸,据说,那是猫类在测试他们的人类朋友是不是还在呼吸、活着。

如果不是这次疾病,我无法意识到人与猫的情感,是不可以简单地归类于人与动物、主人与宠物这一范畴的。他们的生病,让我想起女儿两



《枕书而眠》 绿茶 作

心语

## 书房里的猫

韩浩月

岁多时感冒发烧,我彻夜抱着她用毛巾给她物理降温的情形,女儿和猫生病,所引起的焦虑,在我内心并无二致。焦虑当中,包含着某种说不清道不明的不安与生气,但又明确地知道,这样的情绪需要被克制。很快,在内心的搏斗中,最终是某种温柔占了上风,这种温柔,主要是由忍耐、怜悯和保护欲构成,它很快成为我中年性格的一部分。

我在书房写作的时候,不愿被人打扰,颇有“风能进雨能进,国王不能进”的意思。当然,猫才不管这一套,他们随时可以大摇大摆地在书桌上面或下面找个舒服的姿势躺下。我书房的门,总是留一条窄窄的缝,以便猫立起身或者伸出手,从外面推门进来或者从里边勾开门出去,只要一把门关死,他们就会不满意地抓挠喊叫抗议,只要留条缝,就立刻安静了。看到有人说,猫是特别不喜欢被约束的动物,任何时候,家里各个房间的门,都得给他们留一条路,窄点没关系,但必须来去自由。

白天,我伏在书桌前工作,辛巴喜欢睡在书桌的桌面上,花卷喜欢藏在书桌底下的塑料箱子上。书房里,一人两猫,都是静悄悄的,这样的书房时光,让我觉得内心无比安稳。



回味 一帧照片

白松青

我的电脑桌上摆放着两帧发黄的老照片,一是和一位老兄的合照,一是和20多年前一起工作的十几人的集体合影,都是同事,我就把照片合成一体。只要我坐在电脑前,这张照片就映入眼帘。凝视着往日的同事,每一位都那样年轻、率真、淳朴,让我永远置身于那个难以忘怀的年代。二十多年,在历史的长河中不长也不短,只是随着时光的流逝,越来越珍惜。

人老了,容易怀旧,尤其像我这种一辈子战胜不了自己的人。点点滴滴,大家在一起时并未觉得什么,一旦成为过往,就倍感珍惜。源头是这个把我们聚拢在一起的单位,有缘相识,因此,我由衷地向养育我30多年的单位深表谢意。

自古逢秋悲寂寥。

中秋远了,瞅一眼楼下的花草开始泛黄,多愁善感的季节啊。此刻,我又坐在电脑前,与照片里的同事互望,竟然心境如霜。我敬重的老兄,刚过花甲,就急促而去,谢幕得如此之快,让人猝不及防,每每念及,深感苍凉。回忆起我们一同出差南方,秉烛夜话,烟蒂堆成小山,初次近距离接触,却老友般掏心掏肺,这一切清晰如昨。多少次,我们一同外出公干,一同逗乐、争论,音容笑貌犹在,一转眼,友人成了故人,“林花谢了春红,太匆匆”,没有一声道别,老友绝尘而去。

照片中年龄最小的一位挚友,小我10多岁的兄弟,才华横溢,思想深邃,性情泥土般淳朴,山泉水般清亮,一口老家话,颇具喜剧色彩,写文章遣词造句却让人拍案叫绝。没承想事业尚在起步,年龄未到不惑,也匆忙告别舞台。曾经的生花妙笔,过早搁置,沁人心脾的文字成了遗作,令人潸然。

还有一位前辈,最后一面记得比较清楚,擦肩而过成永别。那年岁尾,桃园路上花草凋零,寒风掠过,把路上的枯叶卷起落下,我驾车前行,随意往人行道上一瞟,路面上一个熟悉的身影进入视线,弯腰驼背,手拎着一个袋子,缓缓迈步,他没有看见我。岁月把我们雕刻得“朝如青丝暮成雪”,从额头“跑马”到沟壑纵横,面容塌陷,不过短短几十年,长天倚剑,青山绿水变成沧海桑田。他退休早,只是在同事间的娶嫁女婚宴上偶有相遇,免不了喝上几杯,借酒话当年。

记得拍这张合影时正是初冬,中午我们还一起聚餐,十几个人小酌后走进照相馆。“咔嚓”一下定格在这一瞬间。细端详,多数同事粉面桃花,这位长兄端坐正中,嘴角翘起,眼睛平视,眉宇间英姿勃发。回忆依旧,照片的主角驾鹤西去,当年的餐馆、照相馆犹在,但“此地空余黄鹤楼”。我哪里知道桃园路不经意间的一瞥,竟是和他最后一面?如果先知先觉,说什么也要就此驻车,到近前的小酒馆小酌一杯。

其实,这张合影里的十来个人,除了故去的,有的远赴异国,开启了另一种生活方式。十多年前,我在小区散步,突然传来一个熟悉的声音,抬头一看,竟然是当年的同事,她随丈夫到了国外,但没有移民,随时回来,原来她和我居住在一个小区。后来,未有她的任何消息。还有一位帅小伙,辞别故旧,远赴一线城市打拼,靠个人能力进入他陌生的证券行业,风生水起,进入白领阶层。还有两位转岗省城高校,凭借扎实的基本功、宽阔的知识面以及过硬的国学功底,教书育人,时有散文随笔见诸报端。留下的几位,现在也人到中年,步尘前辈成为单位的中流砥柱。一位老兄早我几年退休,自驾云游,尽情观赏祖国大好河山;一位老妹仍在文字堆里笑对白与黑,等待退休。

当年的青年才俊,早已为人父母,由于虚长他们几岁,大家对我的敬重、信任铭记于心,每每忆及,感慨系之。前不久,照片上的同事举办过一次聚餐,但怎么摆弄,都凑不齐,实在令人遗憾。再次凝望照片,愿逝者安息,望生者保重。